

证券代码：839574

证券简称：中瑞医药

主办券商：国盛证券

黑龙江省中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21日
- 会议召开地点：哈尔滨经开区松花路9号中国云谷A8号楼2层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通讯相结合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8月1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黄瑞杰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和公司高管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黑龙江省中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董事郭红彩、吴涛因工作安排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3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子公司修改<公司章程>变更管理人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子公司黑龙江省中瑞医疗器械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依照新公司法废止原公司章程,重新制定公司章程,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继续由原执行董事黄瑞杰担任,并根据经营需要任命管理人员。

授权公司工作人员办理相关事务并按照工商注册登记机关的要求提供文件资料,进行章程变更和人员备案。子公司使用新公司法执行后公司章程,公司主营业务、注册资金、地址、经营范围均没有发生变化。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黑龙江省中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黑龙江省中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1 日